

证券代码：605333

证券简称：沪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三）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

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四）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合并	母公司
将与未定价相关的已送货/领用的线束产品对应的债权确认应收账款；存货一发出商品相应调整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董事会决议	应收账款	478,020.56	478,020.56
		存货	-980,918.91	-980,918.91
		预收款项	-19,456.18	-19,456.18
		合同负债	17,217.86	17,217.86
		应交税费	20,908.01	20,908.01
		其它流动负债	2,238.32	2,238.32
		盈余公积	-52,380.64	-52,380.64
		未分配利润	-471,425.72	-471,425.72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应收账款	22,821,095.95	22,821,095.95
存货	-18,074,170.39	-18,745,206.88
预收款项	-832,874.29	-609,073.24

合同负债	806,428.58	608,374.55
应交税费	3,166,821.33	3,066,165.85
其他流动负债	26,445.71	698.69
盈余公积	158,010.42	100,972.32
未分配利润	1,422,093.81	908,750.90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 2020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收入	20,195,660.13	20,195,660.13
营业成本	28,910,486.48	28,733,668.99
税金及附加	262,543.58	262,543.58
销售费用	-10,836,316.09	-9,988,462.11
所得税费用	278,841.92	178,186.45
净利润	1,580,104.24	1,009,723.22

（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未发生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的租金减让事项，执行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2020 年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规定进行合理变更及调整，符合相关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此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四、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

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